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内容同时通知了公司监事、高管、董事候选人。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同时，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面行使监事会相关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作废。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将调整为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各三名，此外公司将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后续将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建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佟庆远先生、张健先生、罗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

选举。上述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建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洪涛先生、张燎先生、薛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人员简历附后），其中张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王洪涛先生、张燎先生、薛涛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选举。上述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述议案中第1至8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同意以上议案。

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职。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佟庆远，男，中共党员，1979 年出生，清华大学博士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清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副所长、所长、副总工程师、副院长，清控人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北京清控人居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院长，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州华控清源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华控宜境仪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环世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公司副总裁，2020 年 5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公司总裁，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裁，自 2024 年 7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佟庆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 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健，男，汉族，中共党员，1974 年出生，在职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工商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建筑土木建设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资金部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建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中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彬，男，中共党员，1979年出生，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MBA专业。历任中建阿尔及利亚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建七局助理总经理、中建七局副总经理。自2025年2月起，任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罗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洪涛，男，满族，中共党员，1960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环境学院环境工程系系主任。“十一五”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资源环境领域环境污染控制技术主题专家。IWWG SUM-固体废物控制与城市矿产开发系列国际会议（双年度）双主席之一，Journal of Hydrology 副主编，Waste Management 编委。主要从事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置、受污染土壤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控制规划等方面的研究，承担过包括国家环保公益重大项目、国家重大水专项课题、国家固废专项和土专项课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863”计划课题、国际合作项目在内的50余项科研项目，研究成果曾获得日内瓦国际发明展金奖、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奖项。

王洪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燎，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 年 8 月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及工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律师职业资格，中国咨询工程师（投资）。曾任四川省建筑设计院助理工程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高级信贷经理，兰州城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济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薛涛，男，汉族，1973 年生，江苏籍，北京大学光华 MBA，1994 年参加工作。曾任中国仪器进出口总公司中仪国际招标公司业务员、部门经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中国通用咨询投资公司董事兼市场总监、清华大学环保产业研究中心副主任等，现任北京大学环境学院 E20 联合研究院副院长及 E20 环境产业研究院执行院长，湖南大学城管学院兼职教授，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的 PPP 专家库定向邀请专家，世界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注册专家(基础设施与 PPP 方向)，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 PPP 专委会秘书长，环保部水专项污泥处理处置产业技术联盟专家委员会成员，住建部主管《城乡建设》和《环境卫生工程》杂志编委，财政部

主管《政府采购与 PPP》杂志编委，清华大学公管学院、天津大学、中山大学、西南财大、北京建筑大学等大学 PPP 与环境产业方面特聘讲师，中金、光大证券、美林、野村证券、海通证券、安信证券、招商证券、银河证券、中信建投等金融行研机构长期合作的市政基础设施领域专家。兼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薛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